##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

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 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

德勒华永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外滩中心30楼 邮政编码: 200002

## 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

德师报(函)字(25)第 Q00384 号

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:

我们接受委托,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贵公司")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、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、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、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(以下合称"财务报表"),并于2025年3月28日签发了德师报(审)字(25)第P03536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的要求, 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的汇总表 (以下简称"汇总表")。

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、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。 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 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,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。除了按照中国注 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贵公司实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 审计程序外,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。

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情况, 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。

本说明仅作为贵公司向证券监管机构呈报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情况之用,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。

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中国•上海

su Certifia

中国注册会计师:马燕梅

马蓝柏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: 殷莉莉

殷初初



2025年3月28日



##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的汇总表

单位: 人民币千元

	N. art. A. Land and the second and t						一一一		
关联方名称	关联方与 上市公司的关系	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	2024年1月1日 余额	本年增加额	本年减少额	2024年12月31日 余额	利息支出/ 利息收入	金融业务的类别	
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控股股东	吸收存款	613,862	8,304,624	8,754,027	164,459	13,681	存款业务	
中铁国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控股股东的子公司	吸收存款	20,217	2,699,319	2,675,409	44,127	422		
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党校	控股股东的子公司	吸收存款	14,511	471,030	459,901	25,640	674		
合计		V	648,590	11,474,973	11,889,337	234,226	14,777		
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控股股东	其他流动资产	-	2,100,000	-	2,100,000	14,755	贷款业务	
合计			_	2,100,000	-	2,100,000	14,755		

除上述金融业务外,中铁财务公司对本公司之母公司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,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,500,000 千元,已使用的额度为人民币 2,100,000 元,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,400,000 千元。

此汇总表于2025年3月28日由下列负责人签署:

法定代表人

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

成权份上

会计机构负责人